
中国近岸海域环境
质量公报

2005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6年3月

目 录

前 言	3
一、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状况	5
二、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污染物状况	15
三、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近岸海域水质状况.....	23
四、海洋渔业水域环境状况	27
五、海上重大污染事故	29

前 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条、第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五条、第十五条有关编制及发布环境质量公报的规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组织农业部、交通部共同编写了《中国近岸海域环境质量公报 2005》，现予以发布。

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环境监测网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全国近岸海域环境质量监测实施方案》中确定的 299个环境质量监测站位，网络成员单位依据不同情况和监测条件，进行了二至三期的监测，共监测站位 293个，其中渤海 47 个测点、黄海 54 个测点、东海 93 个测点、南海 99 个测点，监测近岸海域面积为 271851平方千米。监测项目为：水温、悬浮物、盐度、pH、溶解氧、化学需氧量（碱性锰法）、石油类、活性磷酸盐、无机氮（亚硝酸盐氮、硝酸盐氮、氨氮）、汞、铜、铅、镉、非离子氨等 16 项。

海水质量评价采用《海水水质标准》(GB3097 - 1997)，其中：一类海水水质适用于海洋渔业水域、海上自然保护区和珍稀濒危海洋生物保护区；二类海水水质适用于水产养殖区、海水浴场、人体直接接触海水的海上运动或娱乐区以及与人类食用直接有关的工业用水区；三类海水水质适用于一般工业用水区、滨海风景旅游区；四类海水水质适用于海洋港口水域、海洋开发作业区。

海水质量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判别法，即某一测点海水中任一评

价指标超过一类海水标准，该测点水质即为二类，超过二类海水标准，水质即为三类，依次类推。

浓度均值和样品超标率均以样品个数为计算单元，样品超标率计算时统一采用《海水水质标准》（GB3097 - 1997）中的二类海水标准。

海洋渔业水质评价标准采用《渔业水质标准》（GB11607-89），《渔业水质标准》（GB11607-89）中没有的项目，采用《海水水质标准》（GB3097-1997）。

一、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状况

一、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状况

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一、二类海水比例占 67.2%，比 2004年上升 17.6 个百分点；三类海水占 8.9%，下降 6.5 个百分点；四类、劣四类海水占 23.9%，下降 11.1 个百分点。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类别见图 1 所示。

2005年共监测近岸海域海水面积271851平方千米，其中一、二类海水的面积为193688平方千米，三类海水面积 22027 平方千米，四类、劣四类海水面积 56136 平方千米。

四大海域中，南海近岸海域污染较轻，东海污染较重。丹东、大连、葫芦岛、秦皇岛、日照、烟台、威海、潍坊、东营、连云港、南通、湛江、揭阳、惠州、汕尾、江门、茂名、防城港、海口、临高、文昌、琼海、澄迈、三亚、陵水、儋州等近岸海域水质较好，全部为一、二类水质；沧州和嘉兴近岸海域污染较重，全部为劣四类水质。

按照《海水水质标准》（ GB3097-1997 ）中的二类海水标准评价，2005年影响我国近岸海域水质的主要污染因子是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个别海域化学需氧量、溶解氧、石油类、pH、铅、铜和非离子氨超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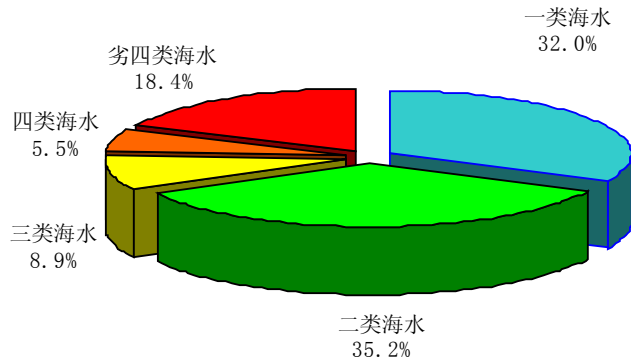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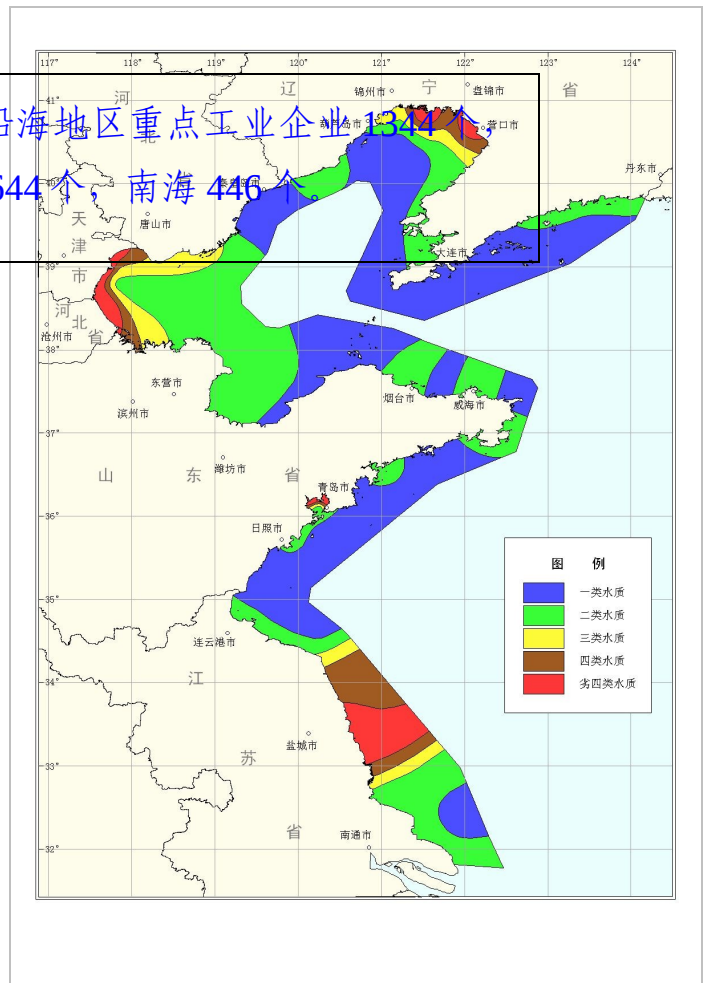
图 1 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类别

据统计，2005 年上半年，全国沿海地区重点工业企业 1344 个，其中渤海 93 个，黄海 161 个，东海 644 个，南海 446 个。

1、四大海区水质状况

渤海 一、二类海水比例为 66.0%，与 2004 年比较，上升了 25.6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占 19.2%，减少了 26.1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活性磷酸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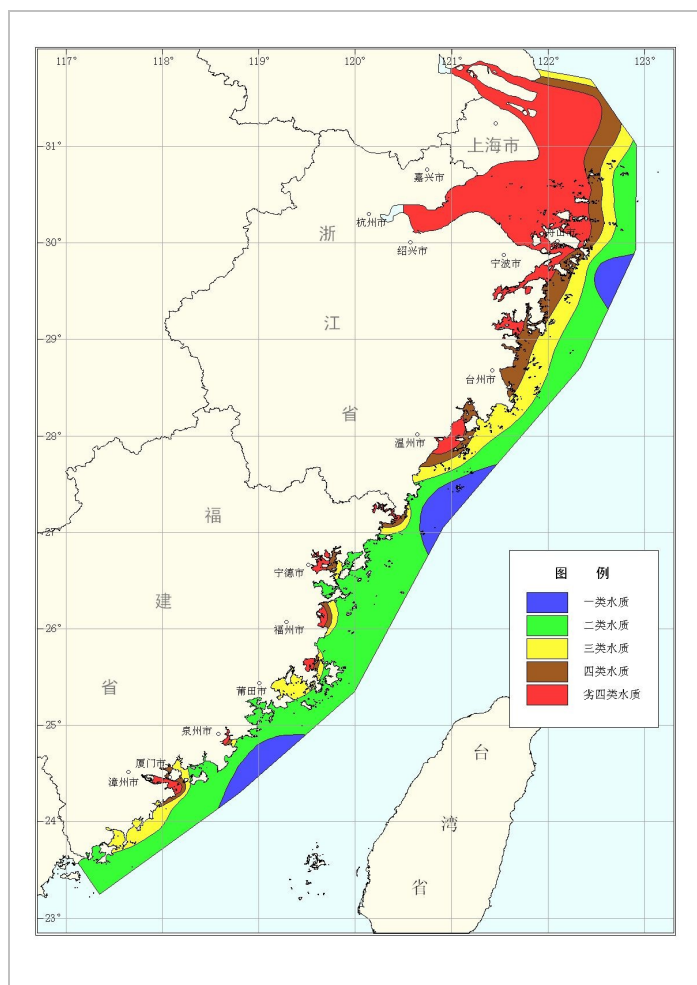
黄海 一、二类海水比例为 88.9%，与 2004 年比较，增加了 5.5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比例为 11.1%，与 2004 年比较，下降 2.8 个百分点。影响黄海近岸海域水质的主要污染因子是活性磷酸盐和无机氮。



渤海近岸海域水质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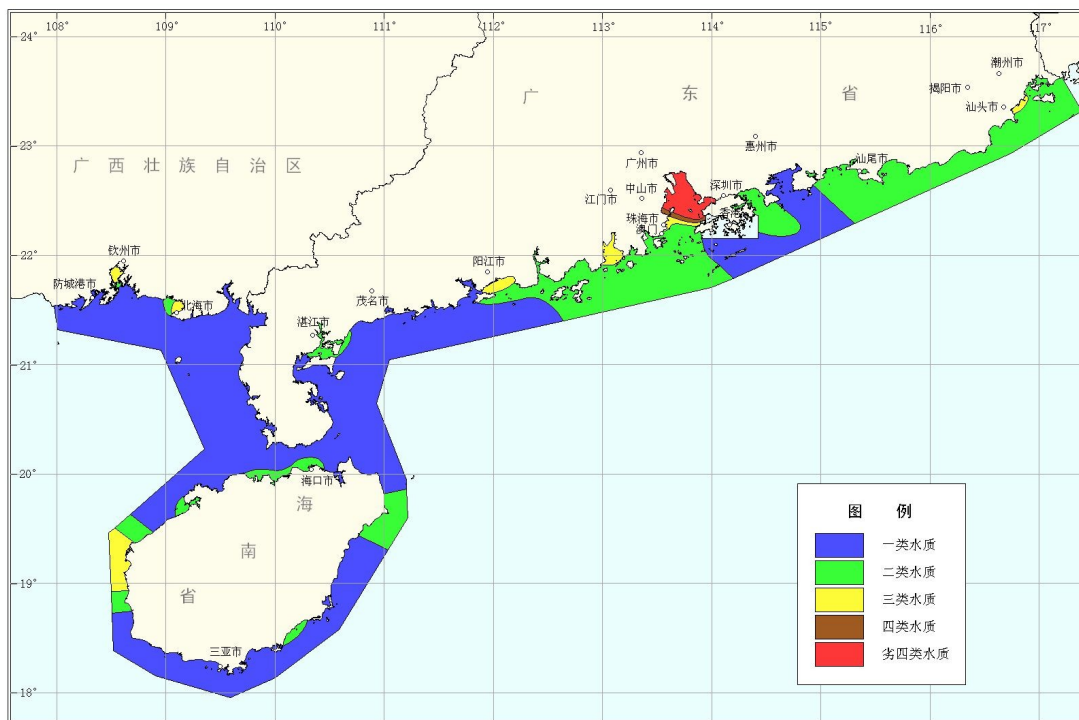
东海 一、二类海水比例占 35.5%，与 2004 年比较，上升了 18.3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占 52.7%，与 2004 年比较，下降了 8.6 个百分点。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普遍超标且污染面广，超标率较高，个别海域受到石油类、溶解氧、铅的影响。

南海 一、二类海水比例为 85.8%，与 2004 年比较，上升了 8.0 个百分点；三类海水比例占 8.1%，下降 4.6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占 6.1%，较 2004 年下降了 3.4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部分海域 pH、石油类、活性磷酸盐、溶解氧超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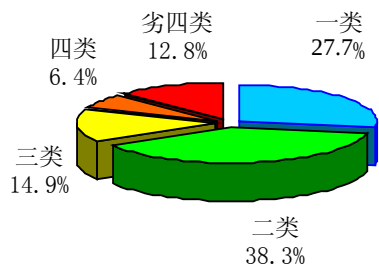


东海近岸海域水质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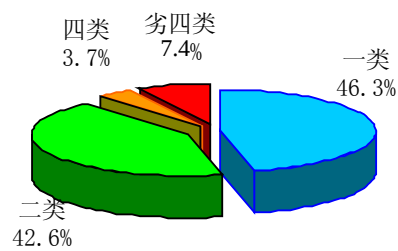
东海近岸海域水质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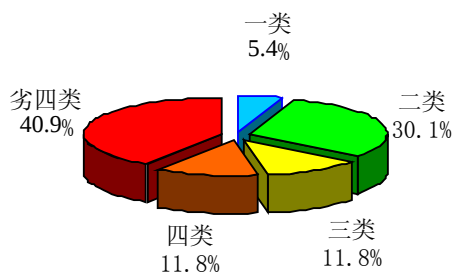
南海近岸海域水质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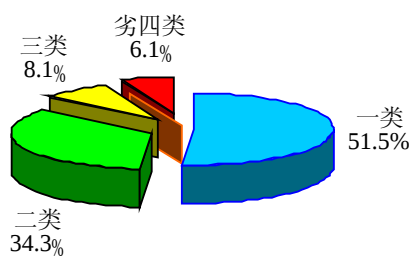


渤海水质状况



黄海水质状况





东海水质状况

南海水质状况

图2 四大海区海水水质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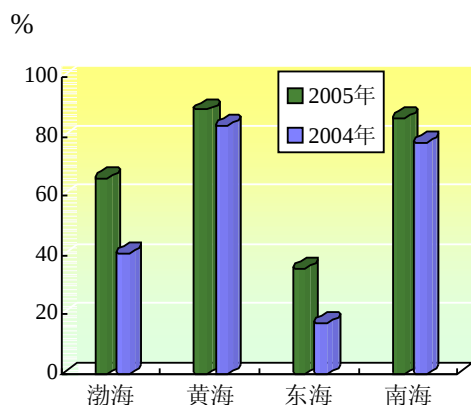


图3 四大海区一、二类海水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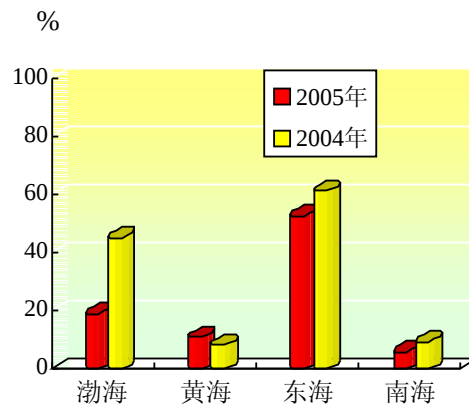


图4 四大海区四类和劣四类海水比例

2 沿海市、县近岸海域水质状况

全国“近海网” 55个沿海市、县中，丹东、大连、葫芦岛、秦皇岛、日照、烟台、威海、潍坊、东营、连云港、南通、湛江、揭阳、惠州、汕尾、江门、茂名、防城港、海口、临高、文昌、琼海、澄迈、三亚、陵水、儋州等 26个沿海市、县近岸海域水质较好，全部为一、二类水质；沧州和嘉兴近岸海域污染较重，全部为劣四类水质。青岛、营口、福州、宁德、莆田、厦门、漳州、泉州、汕头、阳江、珠海、钦州和北海等近岸海域一、二类海水比例在50%以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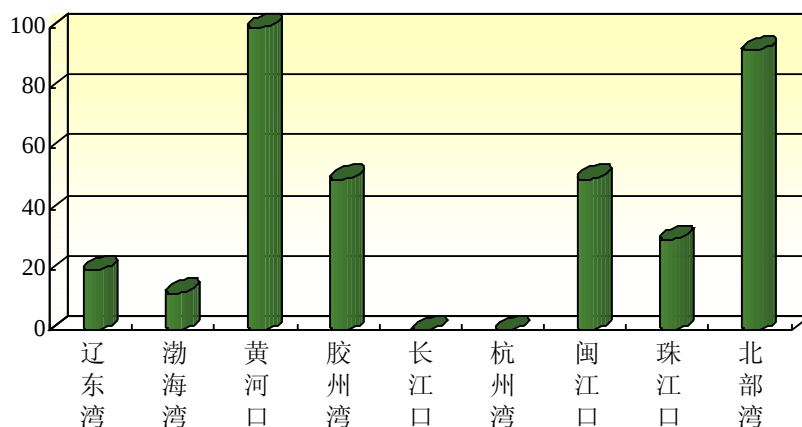


图 7 重要海湾一类、二类水质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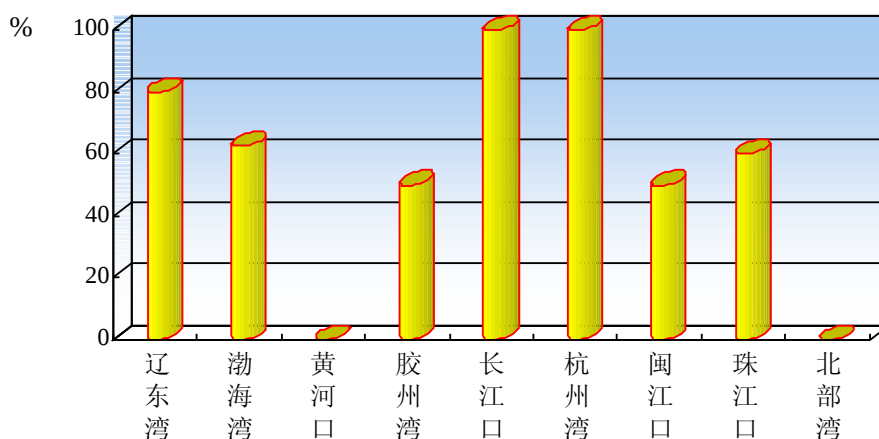


图 8 重要海湾四类与劣四类水质比例

4 海水浴场水质状况

2005年6月1日至9月30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16个沿海城市对28个海水浴场开展了水质监测工作。共监测374个次，发布17期海水浴场水质周报。监测结果表明：海水浴场水质为“优”的个次占52.9%，比2004年下降0.6个百分点，“良”占29.7%，比2004年上升0.8个百分点，“一般”占7.5%，比2004年下降0.2个百分点，“差”占9.9%，与2004年持平。影响海水水质的主要污染因子为粪大肠菌群。

在 16 个沿海城市 28 个海水浴场中，每周水质全部为“优”，最适宜游泳的浴场为锦州孙家湾浴场、威海国际海水浴场、日照海水浴场、珠海飞沙滩海滨浴场、北海银滩公园浴场、三亚亚龙湾、大东海浴场等 7 个浴场，略好于 2004 年；其次是青岛金沙滩浴场、葫芦岛 313 海滨浴场和大连棒棰岛浴场，“优”的个次占 80% 以上；水质不太稳定的浴场有厦门曾厝埕浴场、鼓浪屿浴场及深圳大梅沙浴场，不适宜游泳的个次分别占 75.0%、50.0%、和 35.3%、主要污染因子为粪大肠菌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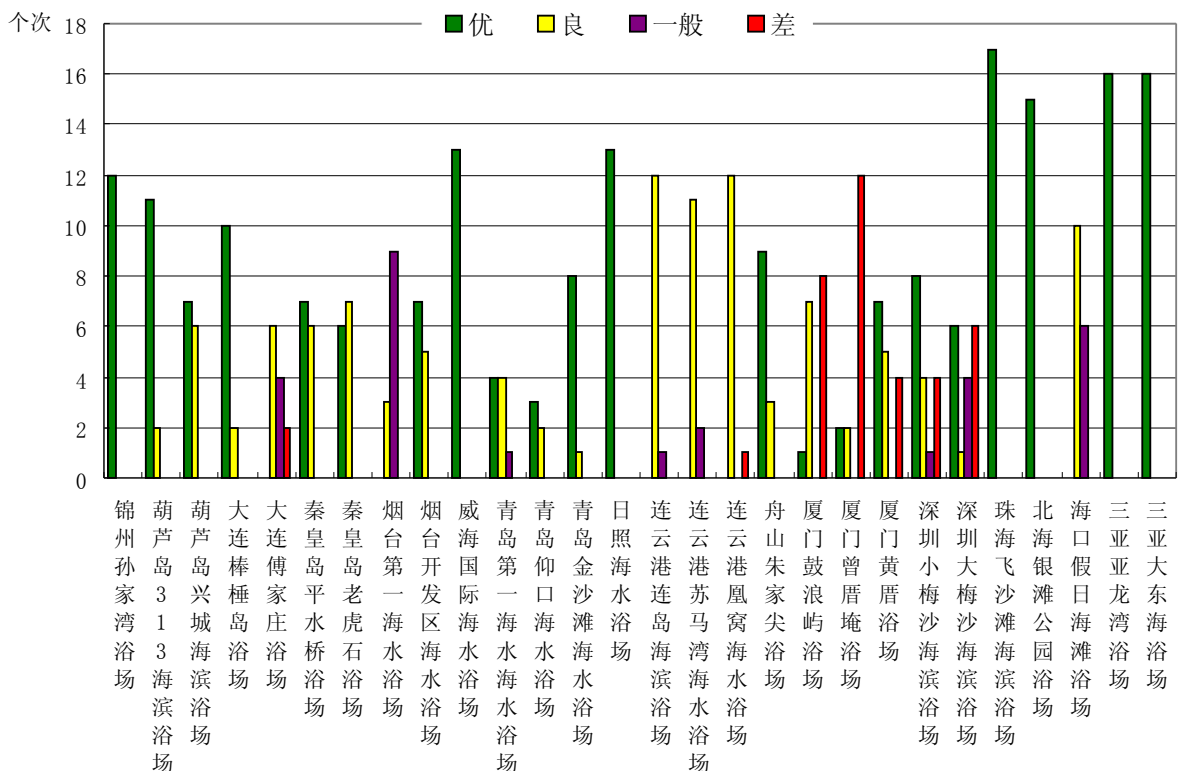


图 9 沿海城市海水浴场水质状况比较

据调查，至 2004 年底，我国沿海地区共有直排入海污染源排污口 643 个，其中工业污染源排放口 285 个、市政生活下水口 151 个、城市综合污水排放口 87 个、污水河（沟、渠）120 条，共排入海域 224.32 亿吨污水。其中 COD 排放入海量为 96.24 万吨、石油类 9513.3 吨、氨氮 9.54 万吨、氰化物 0.05 吨、砷 73.54 吨、总汞 1.15 吨、六价铬 162.14 吨、铅 107.82 吨、镉 6.23 吨、总氮 14.32 万吨、总磷 1.29 万吨。

二、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污染物状况

2005年，影响全国近岸海域水质的主要污染因子依然是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个别海域化学需氧量、溶解氧、石油类、pH、铅、铜和非离子氨超标。

监测结果表明，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均是四大海区沿岸海域的主要污染物；铅除黄海外其它三海区中均存在超标现象，但程度较轻。此外，四大海区近岸海域还受到石油类的影响，其中黄海石油类超标率为8.0%。

1 营养盐

无机氮：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无机氮实测值范围为0.003 ~ 2.43 毫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30.5%。除大连、丹东、东营、烟台、葫芦岛、威海、潍坊、连云港、南通、秦皇岛、日照、惠州、江门、揭阳、昌江、汕尾、湛江、茂名、钦州、漳州、防城港、文昌、儋州、琼海、东方、三亚、海口、临高和陵水等29个沿海市、县外，其它25个沿海市、县近岸海域均有样品超标。最高值出现在天津海域，超标7.1倍。四大海区中东海无机氮浓度均值和样品超标率均最高，其余依次为渤海、南海和黄海。

与2004年相比，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无机氮的平均浓度和超标率均基本持平。四大海域中，渤海和黄海的平均浓度与2004年相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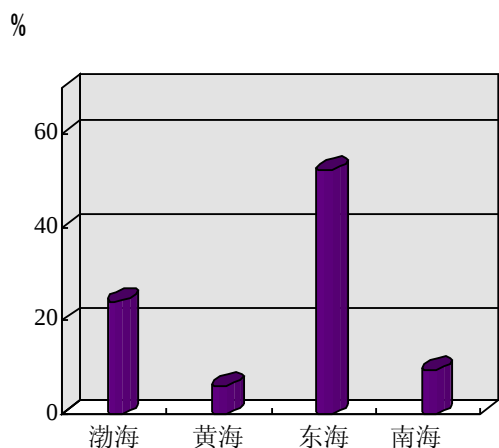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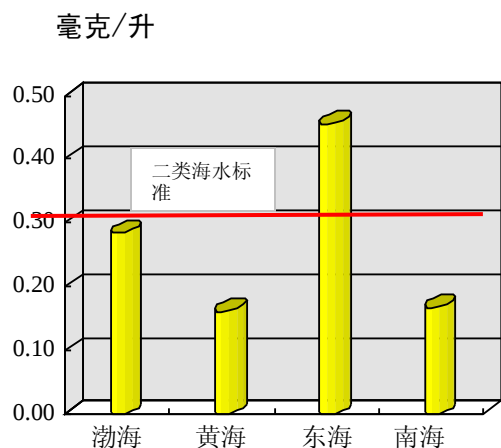


图 12 四大海域无机氮平均浓度比较 图 13 四大海域无机氮样品超标率比较

活性磷酸盐 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活性磷酸盐的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0.245毫克/升，样品超标率为20.3%。最高值出现在深圳海域，超标7.2倍。

除大连、丹东、锦州、葫芦岛、秦皇岛、沧州、滨州、东营、威海、潍坊、青岛、日照、连云港、南通、汕头、揭阳、汕尾、惠州、珠海、江门、阳江、茂名、湛江、北海、钦州、防城港、海口、三亚、文昌、琼海、陵水、东方、昌江、儋州、临高和澄迈36个沿海市、县海域未超标外，其它沿海市、县海域均有样品超标。

与2004年比较，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活性磷酸盐的平均浓度和样品超标率基本持平。四大海区中，活性磷酸盐平均浓度和样品超标率均基本持平。

到2005年底国家批准建立的国家级海洋海岸自然保护区14个。

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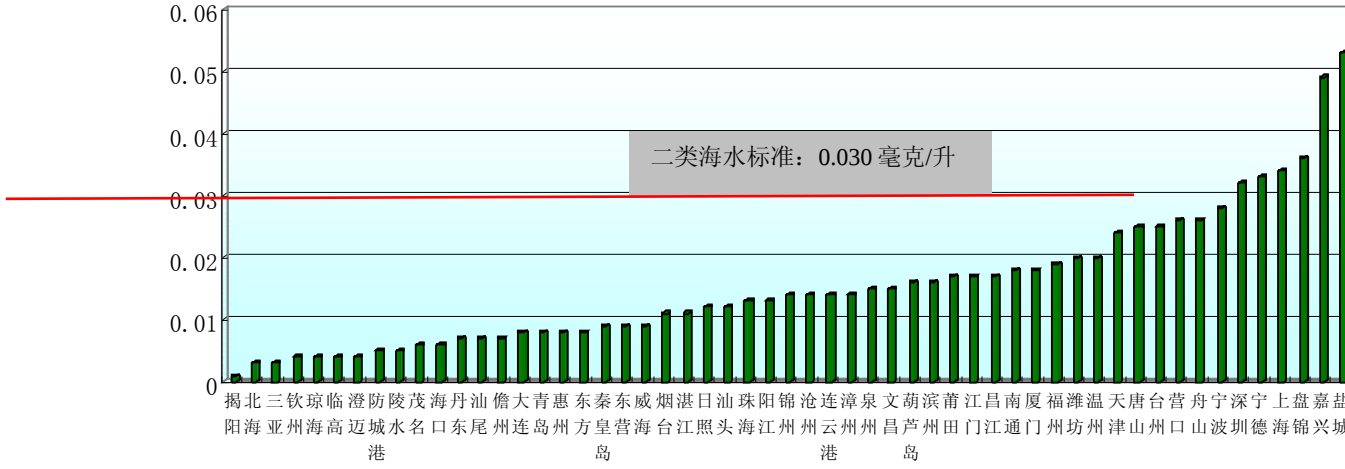


图 14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活性磷酸盐平均浓度比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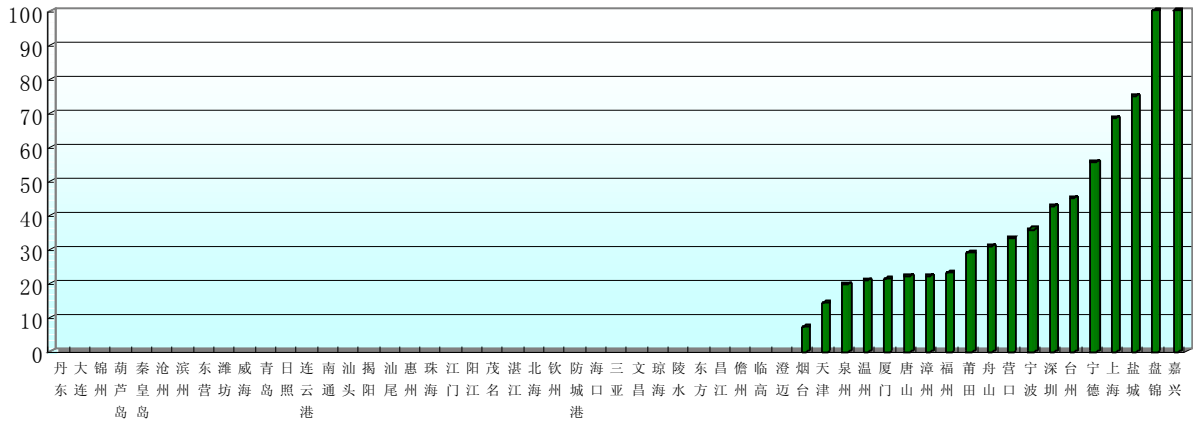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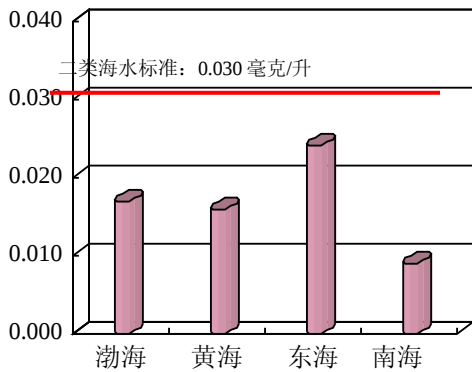


图 15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活性磷酸盐样品超标率比较

毫克/升



16 四大海域活性磷酸盐平均浓度比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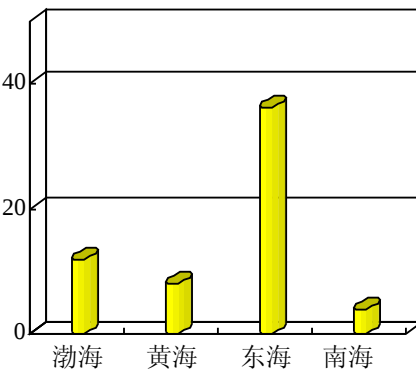


图 17 四大海域活性磷酸盐样品超标率比较

2 有机污染

化学需氧量： 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海水化学需氧量的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6.80 毫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 1.8%。最高值出现在营口海域，超标 1.3倍。

除营口、唐山、沧州、上海、嘉兴、舟山、福州、莆田、深圳、珠海、阳江、东方等 12 个沿海市、县超标外，其它 43 个沿海市、县均无样品超标。

与 2004 年比较，全国近岸海域海水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基本持平，而样品超标率有所下降。四大海区中，平均浓度黄海、南海略有上升，东海略有下降，渤海基本持平。样品超标率渤海、东海略有下降，南海略有上升，黄海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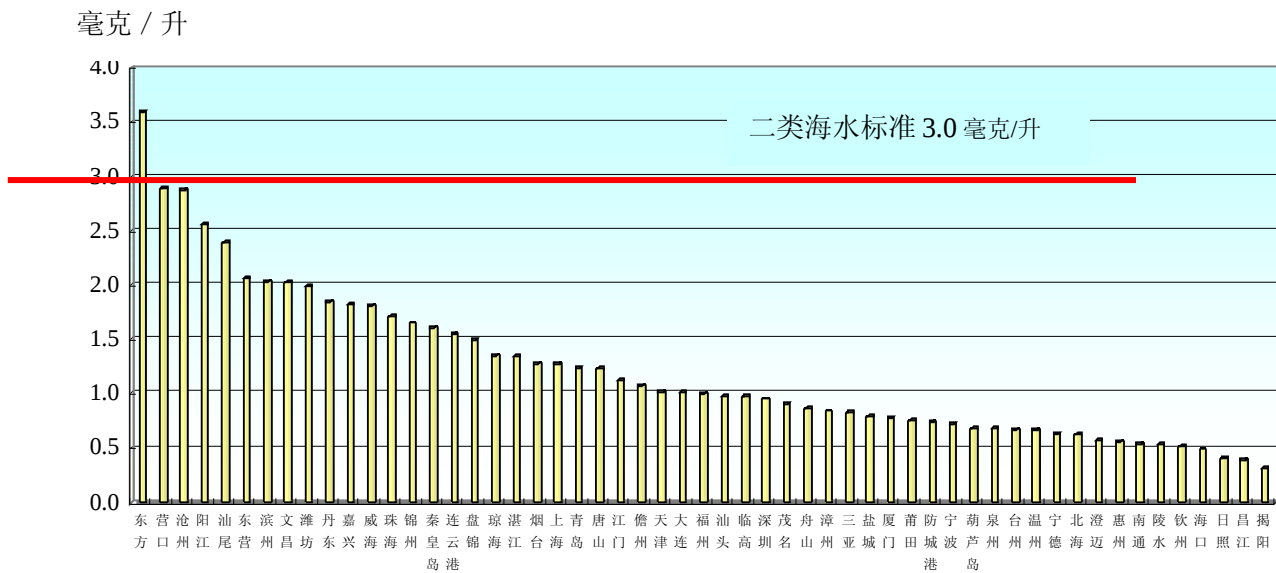


图 18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比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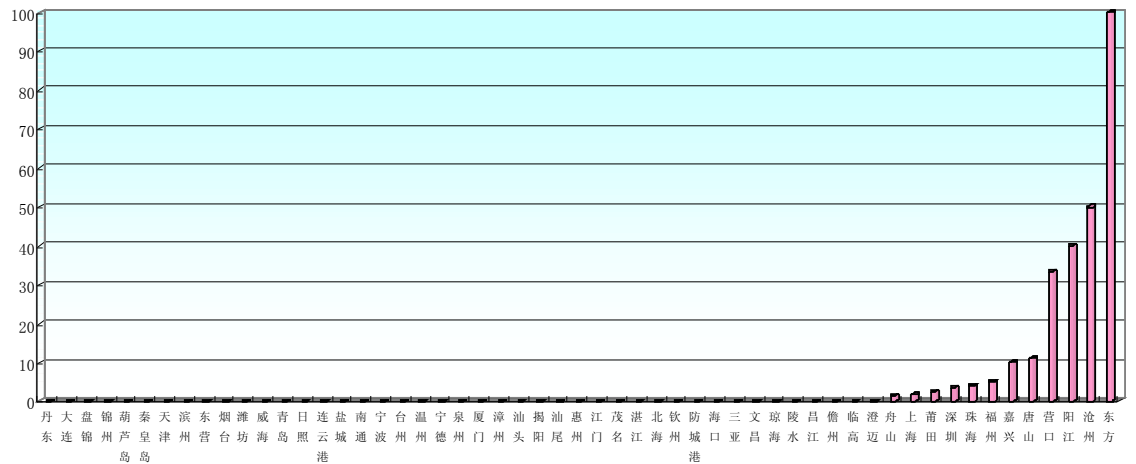


图 19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化学需氧量样品超标率比较

毫克 / 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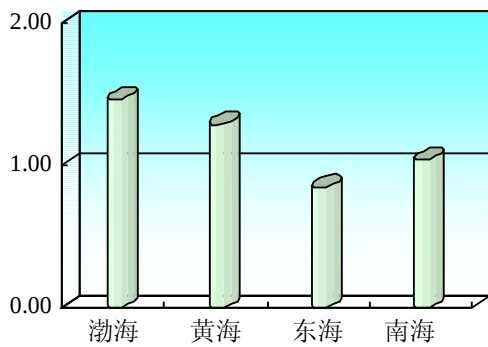


图20 四大海域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比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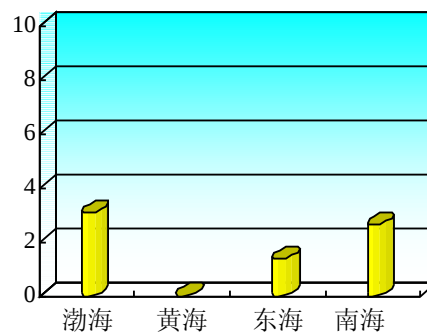


图21 四大海域化学需氧量样品超标率比较

石油类 2005年全国近岸海域海水石油类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0.28 毫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 4.9%。最高值出现在北海海域，超过二类标准限值 4.6倍。

各沿海市、县中唐山、天津、盐城、台州、福州、莆田、泉州、厦门、漳州、深圳、防城港和北海等 12 个沿海市、县海域有样品超标，其它 43 个沿海市、县均无样品超标。

与 2004 年比较，全国近岸海域海水石油类平均浓度和样品超

标率均无明显变化。四大海区中，超标率黄海略有上升，渤海基本持平，东海、南海有所下降。

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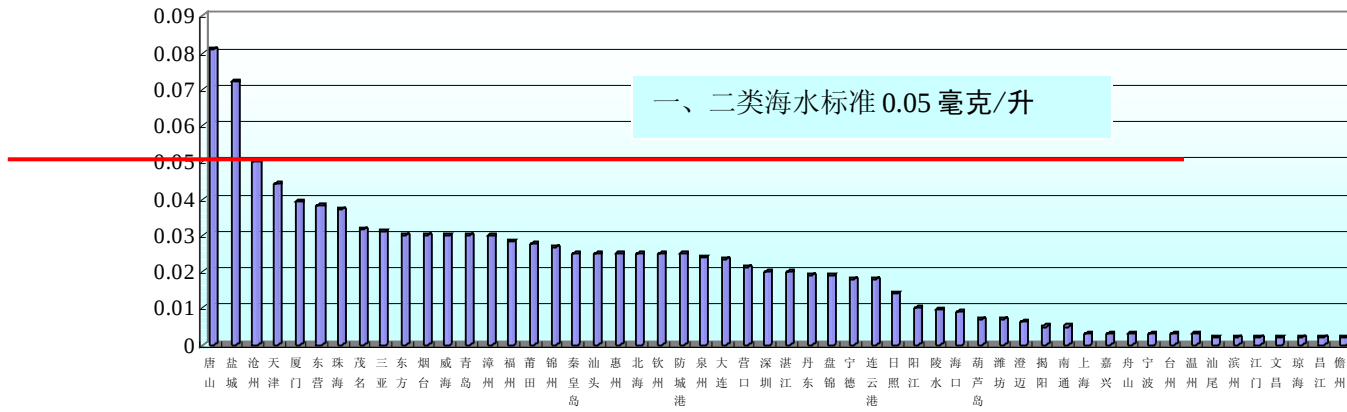


图 22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石油类平均浓度比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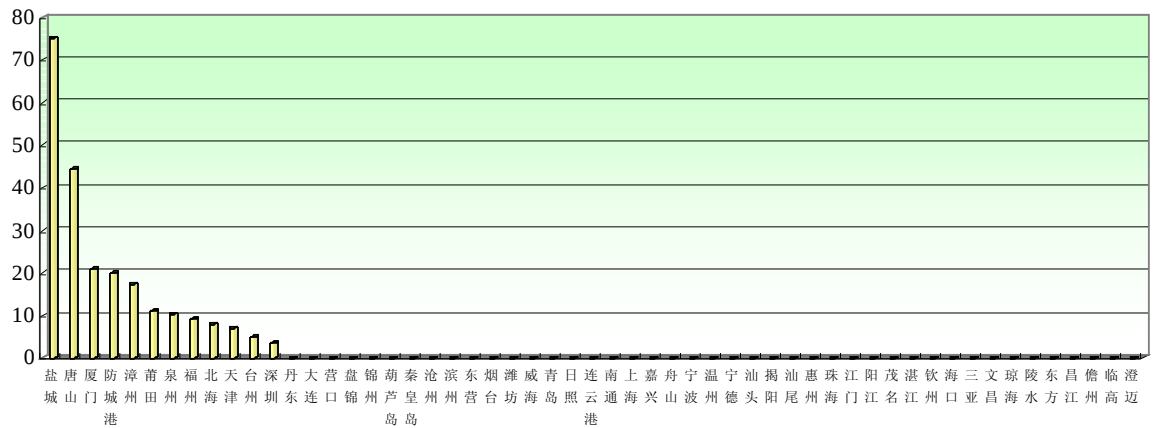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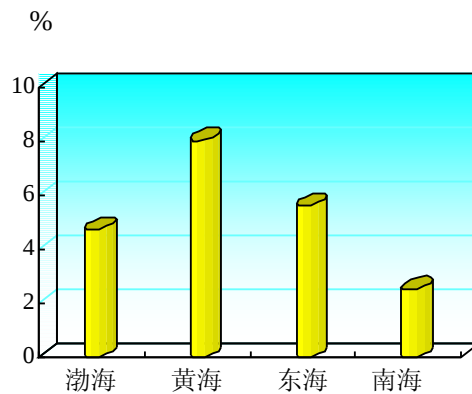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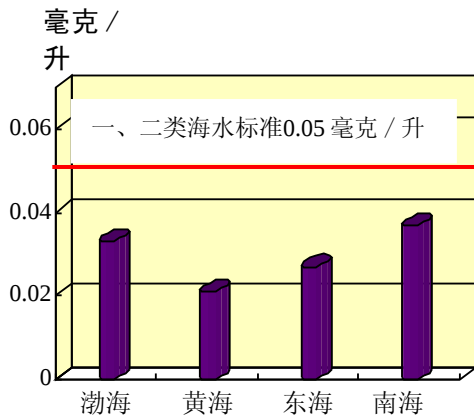


图 23 全国沿海市、县海水石油类样品超标率比较



3 重金属

铅 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27.3 微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 2.5%。最高值出现在深圳海域，超过二类标准限值 4.5 倍。与 2004 年相比，全国近岸海域海水铅的平均浓度和样品超标率均基本持平；渤海、黄海、东海平均浓度下降，南海持平；超标率渤海、黄海、东海有所下降，南海持平。

铜 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41 微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 0.7%。最高值出现在汕头海域，超过二类标准限值 3.1 倍。与 2004 年相比，全国近岸海域海水铜的平均浓度基本持平，样品超标率略有下降。四大海区中，东海超标率略有下降，渤海、黄海、南海基本持平。

汞 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0.19 微克 / 升，无样品超标。与 2004 年相比，全国近岸海域海水汞的平均浓度和样品超标率均略有下降。

镉 实测值范围为未检出 ~6.0 微克 / 升，有 0.1% 样品超标。超标区域在连云港海域，超标率为 4.5%。

4、其它

pH 实测值范围为 6.84~8.73，样品超标率为 3.7%。四大海域样品超标率分别为：黄海 12.0%，南海 4.5%，渤海 1.6%，东海 1.2%。有 14 个沿海市、县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其中盐

城和深圳的样品超标率分别为 62.5% 和 32.1%，其余 41 个沿海市、县无样品超标。

溶解氧 实测值范围为 2.50~16.12 毫克 / 升，样品超标率为 2.2%；主要超标区域为营口、唐山和深圳近岸海域，样品超标率在 14% 以上。上海、舟山、宁波、台州、温州、宁德、莆田和漳州 8 个沿海市、县近岸海域存在超标现象，样品超标率范围在 2.6% ~ 6.1% 之间，其中上海和漳州分别有 1.9% 和 3.7% 样品超四类标准；其它沿海市、县近岸海域无样品超标。

非离子氨 2005 年全国近岸海域海水非离子氨浓度范围为未检出~0.053，样品超标率为 0.95%；超标区域为天津、青岛、福州、厦门、深圳等 5 个沿海市、县近岸海域，其超标率分别为 14.3%、4.5%、2.6%、7.4% 和 7.1%；其它沿海市、县近岸海域未超标。

三、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近岸 海域水质状况

2005 年，全国沿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近岸海域水质状况大部分有所好转，但普遍受到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污染。山东、广西、海南和广东水质较好，一、二类海水比例达到 80% 以上；上

海、浙江近岸海域水质较差。

辽宁 一、二类海水占 77.7%，三类、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各占 7.4%。与 2004 年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22.7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比例下降 15.2 个百分点，水质有所好转。部分海域无机氮、化学需氧量超标。

河北 一、二类海水占 62.5%，三类海水占 25.0%，无四类海水，劣四类海水占 12.5%。与 2004 年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5.4 个百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下降 30.4 个百分点，水质有所好转。部分海域无机氮、石油类超标。

天津 无一类海水，二类海水比例为 40.0%，三类海水比例为 20.0%，四类和劣四类海水比例 40.0%。与 2004 年相比，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30.0 个百分点，三类海水比例下降 20.0 个百分点，四类、劣四类海水比例下降 10.0 个百分点。活性磷酸盐和无机氮超标，部分样品石油类和非离子氨超标。

山东 以一、二类海水为主，占 92.5%，三类海水占 2.5%，无四类海水，劣四类海水占 5.0%。与 2004 年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13.5 个百分点；四类、劣四类海水比例下降 13.4 个百分点。总体水质较好。

江苏 以一、二类海水为主，占 75.0%，无三类海水，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各占 12.5%。与 2004 年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基本持平，四类、劣四类海水比例上升 11.6 个百分点。部分区域受活性磷酸盐、无机氮、石油类的影响。

上海 近岸海域污染严重，劣四类海水占 92.3%，水质情况与 2004 年相比基本不变。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普遍超标。

浙江 近岸海域水质污染较重，一、二类海水占 20.0%，三类海水占 17.8%，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占 62.2%。与 2004 年相比，一类海水的比例由零上升为 6.7%，但一、二类海水比例下降 11.1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比例一致。海域普遍受到无机氮、活性磷酸盐污染。

福建 一、二类海水占 68.6%，三类海水占 8.6%，四类和劣四类海水占 22.8%。与 2004 年相比，二类海水所占比例上升 57.2 个百分点，四类和劣四类海水所占比例下降 25.8 个百分点，水质明显好转。大部分区域受到无机氮、活性磷酸盐和石油类污染，个别区域铅超标率较高。

广东 一、二类海水占 80.8%，三类海水占 7.7%，无四类海水，劣四类海水占 11.5%。与 2004 年相比，一、二类海水所占比例上升了 11.9 个百分点，三类海水基本持平；劣四类海水所占比例下降了 9.2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部分海域还受活性磷酸盐、化学需氧量和溶解氧的影响。

广西 近岸海域水质较好，以一类海水为主，占 86.4%，一、二类海水比例占 90.9%，三类海水占 9.1%，无四类和劣四类海水。与 2004 年比较，一、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4.5 个百分点，其中一类海水的比例大幅上升，由零上升至 86.4%，个别海域受石油类和 pH 的影响。

海南 近岸海域水质较好，以一、二类海水为主，所占比例为 92.0%、三类海水占 8%、无四类和劣四类海水。与 2004 年比较，一、二类海水比例上升 8.7 个百分点。水质主要受 pH 和化学需氧量的影响，但程度较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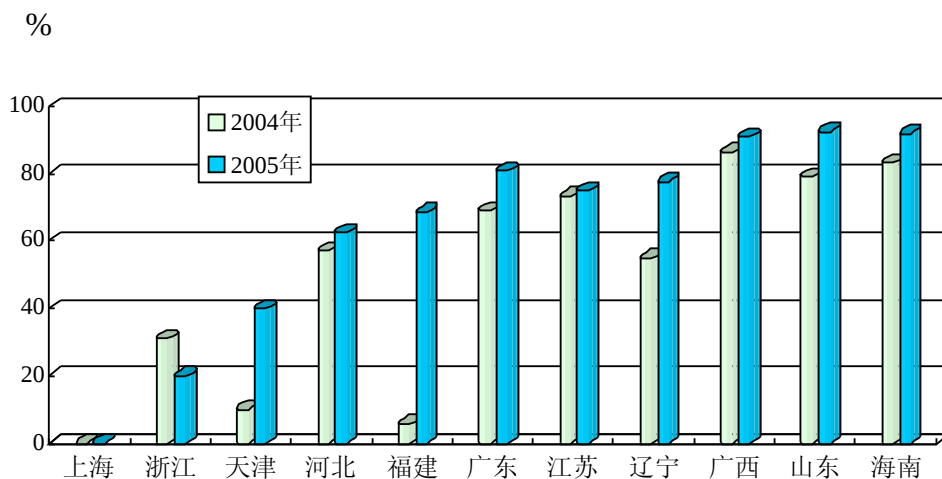


图 26 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近岸海域一、二类水质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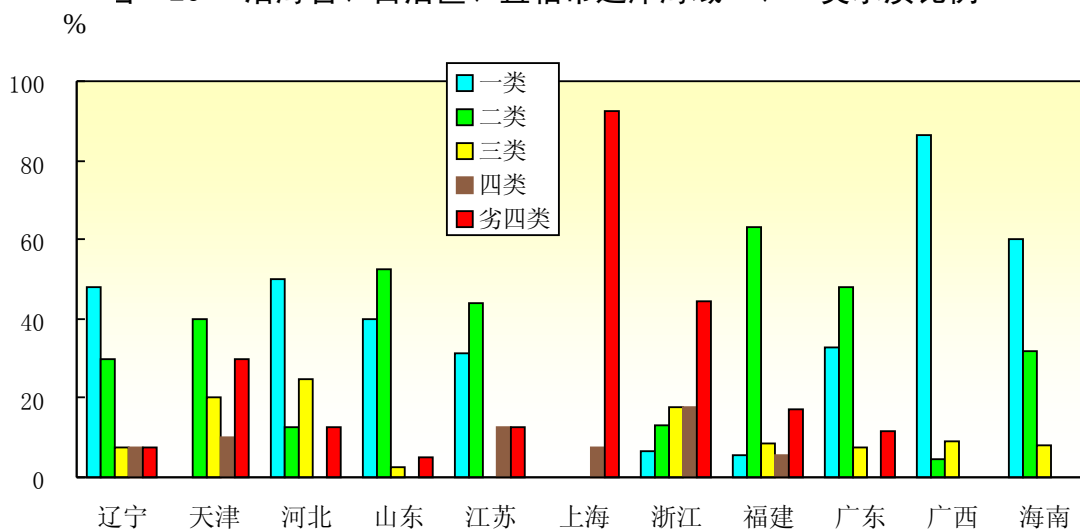


图 27 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近岸海域各类水质比例

四、海洋渔业水域环境状况

一、2005年海洋渔业水域环境状况

2005年，海洋生态环境监测结果表明：海洋渔业水域总体状况良好，局部渔业水域污染比较严重，主要污染物为氮、磷、石油类和铜等。

海洋天然重要渔业水域主要受到无机氮、活性磷酸盐和石油类的污染。无机氮污染以东海区和黄渤海区部分渔业水域相对较重；活性磷酸盐、化学需氧量和重金属铜的污染以东海区部分渔业水域相对较重；石油类的污染以南海区部分渔业水域相对较重。与2004年相比，无机氮的污染程度仍较严重，无机氮、石油类、化学需氧量和重金属铜超标比例均有所上升；活性磷酸盐的超标比例略有下降。

海水重要养殖区主要受到无机氮、活性磷酸盐和石油类的污染。东海区和南海区部分养殖水域无机氮污染相对较重。与2004年相比，无机氮、化学需氧量的超标比例有所降低，活性磷酸盐、石油类的超标比例有所升高。

二、海洋渔业污染事故

据不完全统计，2005年全国共发生海洋渔业水域污染事故91次，污染面积约4.7万公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约4亿元，其中特大渔业污染事故（经济损失在1000万元以上）5次。与2004年相比，污染事故发生次数有所增加，但直接经济损失有所减少。从区域分析看，浙江省污染事故发生次数最多，辽宁省经济损失最大。

2005年影响较大的海洋渔业水域污染事故有：

1、2005年1月，在粤东海区南澳岛东部海域“七星礁”附近，装载976吨0号柴油的武汉籍油轮“明辉8”与福州籍“闽海102”轮发生碰撞，“明辉8”轮船体破损沉没，其所载的油类泄漏入海，

造成附近海域严重污染，评估天然渔业资源损失达 1400 万元。

2、2005 年 4 月，装载 119574 吨原油的葡萄牙籍油轮“阿提哥”号（英文名 ARTEAGA）在大连新港险礁附近水域搁浅，造成附近海域裙带菜、刺参等严重污染，评估天然渔业资源损失达 4970 万元。

3、2005 年 7 月，一艘浙江籍油轮—“千岛油 1”轮与一艘外籍货轮在渤海大连湾水域发生碰撞，其所载的货油大量外溢，造成附近海域裙带菜等严重污染，评估天然渔业资源损失达 4700 万元。

三、海洋渔业生态环境保护及管理

2005 年，农业部完成《中国水生生物资源养护行动纲要》，对水产资源和环境保护工作基本规律及要求作了系统阐述，提出了今后一段时期内我国水生生物资源养护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预期目标以及重点行动和保障措施。

2005 年，农业部和各级渔业行政主管部门在黄渤海、东海、南海共增殖放流对虾、大黄鱼、真鲷、黑鲷、牙鲆、大珠母贝、文蛤、三疣梭子蟹、海蛰、乌贼等海水经济品种约 63.8 亿尾（只），放流资金投入 6790 万元。

2005 年，全国新建各类渔业和水生野生动植物自然保护区 18 个，保护对象包括渔业种质资源、水生珍稀濒危物种及与之有关的重要水生生态系统等。

国家渔业主管部门对海洋伏季休渔实施 11 年来的休渔效果进行了综合评价，先后印发了《关于加强 2005 年长江禁渔期管理工作的通知》和《海洋捕捞渔民转产转业项目渔业资源放流工作规范》。

五、海上重大污染事故

2005 年度全国已有 20 个沿海港口政府发布了船舶污染事故应急计划，沿海主要港口已配备了一定数量的船舶污染应急设备，海事系统船舶污染事故应急能力显著加强。本年度我国沿海共发生各类船舶污染事故 115 起，其中 50 吨以上的油类和化学品事故 3 起。整个“十五”期间的船舶污染形势保持基本稳定，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水平有显著提高，化学品污染事故比“九五”期间有所增加。

2005 年 4 月 3 日，葡萄牙籍油轮“ARTEAGA”轮满载 119574 吨原油在进港靠泊大连新港码头途中于险礁附近海域触礁破损（大连新港正东 4.2 海里），有约 20 余吨原油溢出，触礁的油轮对大连地区的海洋环境构成了严重威胁。事故发生后，交通部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力量进行救助和清污工作，经过努力，油轮成功脱险，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救助和清污工作得到船东及葡萄牙政府高度评价。

2005 年 4 月 8 日，韩国籍“GG CHEMIST”轮在长江口水域与他船发生碰撞，导致该轮右舷第二货舱和第二燃油舱水线以下破损，约 67 吨甲苯和燃油泄漏入海，造成周围海域污染。事故发生后，上海海事局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应急力量对泄漏的甲苯和燃油混合物实施围控、喷洒消油剂等措施。海事执法人员会同上海市环境监测中心对污染现场进行监视、监测，船东组织对破损舱剩余货物实施过驳作业。经过连续 7 天的紧急清污行动，“GG CHEMIST”轮污染险情被排除，海面污染基本被清除。

2005 年 8 月 21 日，巴拿马籍“海洋皇后（OCEAN QUEEN）”轮自台湾麦寮至江阴诚信码头航行途中货舱出现破洞，约 80 吨二甘醇泄漏，事故发生后，江苏海事局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堵漏和清污工作，经过努力，破损处被堵住，破损舱室所载货物转移到其

他货舱，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

2005年9月17日，中国籍“朝阳平8”轮在上海港与出口掉头的“乌山”轮发生碰撞，事故造成“朝阳平8”轮右舷NO.4-NO.5号油舱破损，溢漏汽油约185吨。事故发生后，上海海事局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派巡逻艇到事故现场实施警戒，组织应急力量实施现场应急处置，污染物得到有效控制和消除。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近岸海域环境监测网于1994年成立，由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和沿海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级环境监测站组成（不包括台湾省、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网络成员单位共74个。

2002年，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在大连、天津、青岛、舟山、厦门、深圳和北海设立了国家环境监测总站近岸海域环境监测分站。

